

勞工保險基金國內委託經營投資績效、績效指標及排名表

102年11月30日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	101年度續約 自101年7月2日起	102年度續約(第一次撥款) 自102年8月15日起	102年度續約(第二次撥款) 自102年9月16日起
基金委託金額	10,000,000,000	5,013,118,929	4,000,000,000
委託資產淨值	11,700,952,859	5,183,236,045	4,171,040,839
總損益金額	1,700,952,859	170,117,116	171,040,839
總損益比率	17.01%	3.39%	4.28%
今年以來損益比率	11.45%	3.39%	4.28%
委託期間目標報酬率	9.92%	1.91%	1.34%
委託期間大盤累積報酬率	14.45%	6.38%	2.65%

	102年度續約(第三次撥款) 自102年11月29日起	第六梯次第二次加碼 自100年9月30日起	第六梯次第三次加碼 自101年3月29日起
基金委託金額	4,000,000,000	4,000,000,000	4,000,000,000
委託資產淨值	4,017,744,009	4,898,100,990	4,433,416,087
總損益金額	17,744,009	898,100,990	433,416,087
總損益比率	0.44%	22.45%	10.84%
今年以來損益比率	0.44%	12.29%	11.13%
委託期間目標報酬率	0.04%	15.21%	11.74%
委託期間大盤累積報酬率	0.39%	16.40%	5.11%

附註：1. 本表採用「市價法」評價。

2. 「第六梯次」及「101年度續約」委託經營目標報酬為每年7%。

3. 「102年度續約」委託經營目標報酬為【證交所公告之近3年年底股票集中市場平均股息殖利率為基準加計200個基本點】，今年度為6.45%。

4. 大盤報酬率僅供參考，不宜做為績效衡量及比較之指標。

勞工保險基金101年度續約國內委託經營績效統計表

自101年7月2日起至102年11月30日止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投信名稱	委託投資金額	目前資產淨值	帳戶當年度截至當月報酬率	帳戶累積投資績效	績效指標 累計報酬	績效排名
安泰投信	6,000,000,000	6,769,608,581	9.78%	12.83%	9.92%	2
永豐投信	4,000,000,000	4,931,344,278	13.84%	23.28%	9.92%	1
合計	10,000,000,000	11,700,952,859	11.45%	17.01%	9.92%	-

附註：1. 本表採用「市價法」評價。

勞工保險基金102年度續約國內委託經營績效統計表

(一) 自102年8月15日起至102年11月30日止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投信名稱	委託投資金額	目前資產淨值	帳戶當年度截至當月報酬率	帳戶累積投資績效	績效指標 累計報酬	績效排名
國泰投信	5,013,118,929	5,183,236,045	3.39%	3.39%	1.91%	1

附註：1.本表採用「市價法」評價。

(二) 自102年9月16日起至102年11月30日止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投信名稱	委託投資金額	目前資產淨值	帳戶當年度截至當月報酬率	帳戶累積投資績效	績效指標 累計報酬	績效排名
統一投信	4,000,000,000	4,171,040,839	4.28%	4.28%	1.34%	1

附註：1.本表採用「市價法」評價。

(三) 自102年11月29日起至102年11月30日止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投信名稱	委託投資金額	目前資產淨值	帳戶當年度截至當月報酬率	帳戶累積投資績效	績效指標 累計報酬	績效排名
國泰投信(A)	4,000,000,000	4,017,744,009	0.44%	0.44%	0.04%	1

附註：1.本表採用「市價法」評價。

勞工保險基金第六梯次國內委託經營績效統計表

(二) 自100年9月30日起至102年11月30日止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投信名稱	委託投資金額	目前資產淨值	帳戶當年度截至當月報酬率	帳戶累積投資績效	績效指標 累計報酬	績效排名
國泰投信(B)	4,000,000,000	4,898,100,990	12.29%	22.45%	15.21%	1

附註：1.本表採用「市價法」評價。

(三) 自101年3月29日起至102年11月30日止

單位：新台幣元

投信名稱	委託投資金額	目前資產淨值	帳戶當年度截至當月報酬率	帳戶累積投資績效	績效指標 累計報酬	績效排名
統一投信(A)	4,000,000,000	4,433,416,087	11.13%	10.84%	11.74%	1

附註：1.本表採用「市價法」評價。